

江左镇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江左镇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积极做好各项工作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1年，江左镇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围绕乡村振兴、环境整治、民生工程、社会保障、养老、救助等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内容，加强信息公开，不断提升政民互动、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。截至12月31日，江左镇通过政府信息网更新领导分工，通过镇公示栏、固定版面、美篇、公众号、村政务公开栏等方式主动公开、公示、公告信息2685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1年度，江左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诉求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。江左镇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职责包括具体承办信息公开事项、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、编制信息公开目录和年度报告等。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管理机制，不断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制作、公开、存档等制度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

按照上级相关政策的规定和要求，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各项工作按时按质完成。2021年度未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，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江左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工作按计划逐步推进，完成各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。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，虽然取得了初步成效，在具体推进过程中，还存在一些问题如宣传教育培训不足，缺乏专业人员，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深，对社会宣传力度不够等等，均有待今后予以高度重视并加以解决

(二) 改进情况

一是深化公开内容。梳理主动公开的各项栏目内容，对照要求找差距，不断深化完善信息公开内容。二是思想先行，扩展宣传范围。引导群众主动关心政务信息公开，依法有序参与信息公开。三是及时有效进行培训。加强对信息公开人员的教育培训，提高相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